

上海母婴之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7 月 17 日 9 时 00 分

结束时间：2018 年 7 月 17 日 11 时 00 分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7 月 12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上海广发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会议地点：上海市田林东路 75 号汇阳广场 6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四、《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五、《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六、《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七、《关于聘请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八、《关于确认注销湖南缘颐贸易有限公司的议案》

九、《关于注销上海母婴之家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公司的议案》

十、《关于选举公司监事的议案》

十一、《关于预计公司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十二、《董事会关于 2017 年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

明的议案》

十三、《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17 年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审核意见的议案》

十四、《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十五、《关于注销上海缘颐商贸有限公司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 2、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 3、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8 年 7 月 17 日上午 8 点半

（三）登记地点

上海市田林东路 75 号汇阳广场 6 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上海市徐汇区田林东路 75 号汇阳广场 6 楼公司董秘办

联系人：庞飞

电话：021-51760000、18930934711

传真：021-52066050

（二）会议费用：参会费用由与会股东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上海母婴之家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二）《上海母婴之家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上海母婴之家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6月27日